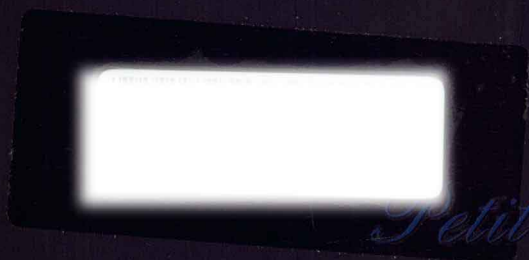


本书荣获拉布吕耶尔奖 · 已译成26种语言出版

小爱大德 ——美德浅论

[法] 安德烈·孔特-斯蓬维尔 著

赵克非 译



*Petit traité
Des grandes vertus
André Comte-Sponville*

作家出版社

小爱大德 ——美德浅论

[法] 安德烈·孔特-斯蓬维尔 著

赵克非 译



*Petit traité
Des grandes vertus
André Comte-Sponville*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小爱大德——美德浅论 / (法) 安德烈·孔特 - 斯蓬维尔著; 赵克非译.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13. 1
ISBN 978-7-5063-6751-6

I. ①小… II. ①安… ②赵… III. ①道德修养 - 通俗读物
IV. ① B825-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308214 号

小爱大德——美德浅论

作 者: (法) 安德烈·孔特 - 斯蓬维尔

译 者: 赵克非

责任编辑: 王宝生

装帧设计: 河上·刘 璐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 编: 100125

电话传真: 86-10-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 (总编室)

86-10-65015116 (邮购部)

E-mail: zuojia@zuoja.net.cn

<http://www.haozuoja.com> (作家在线)

印 刷: 北京谊兴印刷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52 × 230

字 数: 240 千

印 张: 17.75

版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063-6751-6

定 价: 29.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目录

前言	1
一 礼貌	7
二 忠诚	15
三 明智	28
四 节制	36
五 勇敢	41
六 正义	56
七 慷慨	82
八 怜悯	98
九 仁慈	112
十 感激	125
十一 谦虚	133
十二 单纯	142
十三 宽容	150
十四 纯洁	166
十五 温和	177
十六 真诚	187
十七 幽默	202
十八 爱心	213

前 言

如果像我想的那样，美德可以培养，靠的也主要是榜样，而不是书本。那么，写论美德的书又有何用？其作用也许在于：试着搞明白我们应该做什么，或者说我们应该成为什么样的人，或者说我们应该过什么样的生活，从而至少在理智上衡量出我们和这些美德之间的距离。这不是什么大事，仅仅做到这一点也还不够，但这件事又是必须做的。哲学家是学生（只有圣哲才是先生），而学生是需要书本的。所以，在他们觉得手头的书不能满足他们的需要或是太超前了，哲学家有时就会自己动手写书。然而，就每个人而言，还有什么书比论美德的更急需？在伦理学里，还有什么比美德更值得关注的？我和斯宾诺莎一样，也不认为揭露恶习、邪恶和罪行有什么好处。干嘛总是没完没了地控诉？干嘛总是没完没了地揭发？控诉和揭发是悲观主义者的道德规范，是悲观的道德伦理。至于善，只存在于各种各样的善行之中，善行远比一切书籍中所说的都多；而好心情也是多种多样的，但可能比传统上用“美德”（拉丁文用 *virtus* 翻译的希腊文 *arête* 这个字的意思）所指的要少，比“优点”这个词所指的要少。

美德是什么？是一种产生功效或能够产生功效的能力。如同草药或药剂的功效是治病，刀子的功效是切割，人的美德就是让人愿意人道主义地行事。来自希腊人的这些事例充分说明了美德的实质：美德是一种能力，但是一种独特的能力。嚏根草的效力和毒芹的效力不一样，刀的功效和锄的功效不同，人的美德和虎或蛇的性情也不是一回事。一种存在物的功效决定其价值，换言之，决定其特有的优点：削铁如泥的刀是宝刀，药到病除的药是良药，上等毒药能使人顷刻毙命……

读者会发现，在这个最一般的第一层意思上，功效和存在物的原定用途及其所针对或服务的目的，没有关系。杀人犯手里的刀，不比厨师手里的刀功效差，救命草药的功效也不比毒死人的草药功效大。当然不是说这第一层意思没有任何规范：不管在什么样的人手里，而且就其大部分用途而言，快刀就是好刀。刀的独特性能也决定着其特有的优点。但是，这个标准是客观的，或者说从道德的角度来讲是不偏不倚的。对刀来说，起该起的作用就够了，用不着对这种作用做出好坏的判断；就这一点而言，刀的功效当然不能和人的美德划等号。一把锋利的刀，并不因为在坏人手里就不锋利了。功效就是能力，能力就足以产生功效。

可是，对人来说，不是这样。就道德而言，也不是这样。如果每个存在物都有自己的独特功能，凭借此功能就出类拔萃或可以出类拔萃（比如一把锋利的刀，一种有奇效的药……），我们就会问，人所独具的优点是什么。亚里士多德的回答是，人的优点就是人之所以区别于兽的东西，换言之，就是理性生活。但理性还不足以显示人的优点，要显示人的优点还必须有欲望、教育、习惯和记忆……人的欲望不同于马的欲望，受过教育的人的种种欲望也不同于野人或无知者的欲望。因此，如同所有的人性一样，所有的美德也都是历史性的；人性和美德，在品德高尚的人身上一直是交织在一起的：一个人的美德是使这个人变得有人性的东西，或者更确切地说，是他具有的彰显其特有优点的能力，即其人性（就该词之规范意义而言）。要有人性，从来没有过于人性了的说法……亚里士多德解释说，美德是一种生存方式，不过是后天获得的，是永久的：就是我们现在这个样子（因此也就是我们能够做的这种样子），因为我们现在这个样子是变化而成的。如果没有别的人，我们怎么变？就这样，在向人类转化（作为生物学现象）和人性化（作为文化要求）的交叉点上，美德出现了：这就是我们的生存方式，这就是我们人道地行事的方式，亦即（因为在这个意义上人道是一种价值）我们正当行事的能力。蒙田说过：“没有什么比正派得体地行事为人更高尚更正当的了。”这是美德的极致。

希腊人教给我们的东西，蒙田教给我们的东西，在斯宾诺莎的书里也可以读到：“我把美德和能力当做同一种东西；就是说，只要美德和人有关，只要人有能力做出某些能够凭人性独一无二的法则即可被识别出来的事情，美德就是人的根本实质或本性。”或者我还可以从美德历史的角度做些补充（但在斯宾诺莎看来，美德是能力的组成部分）。从广义上讲，美德是能力；但从狭义上说，美德是人的能力，或曰人性的能力。这也是我们称之为伦理道德的东西，它能使一个人比另一个人更像人或更杰出，正如蒙田说的那样；而没有伦理道德，就会如斯宾诺莎所说，我们将会被恰如其分地说成没有人性。这必须以人道的欲望为前提，这欲望显然是历史形成的（不存在天然美德），没有这种欲望，任何道德品格都是不可能有的。重要的是要无愧于人道把自身造就成的那种东西，无愧于我们自己。

从亚里士多德时代开始就反反复复地说，美德是一种后天获得的行善倾向。但必须说得更为明确：美德即善，在观念和事实上都是如此。没有只需要认识或实施就够了的绝对的善、自在的善。善不是供冥思苦想的，而是要实施的。美德是这样的：这是为了使自己举止得体而做出的努力，是这种努力中表达出来的善。这就提出了不少理论问题，我在别处已经进行过探讨（可参阅拙著《论绝望与至福》）。本书则专门探讨实用伦理学，即道德。美德，或者说各种美德（因为美德不只一种，我们又不能把各种美德合而为一，也不能只以其中的一种为满足）可以说是我们的道德标准；但这些美德是被我们尽力体现出来的，是被体验过的，是被落实到行动上的：美德既总是独特的，如同我们当中的每个人，又总是多含义的，如同那些被各种美德克服和纠正的弱点。这些美德就是我在这本书里给自己出的题目。话虽如此，我的论述却不能面面俱到，既不能将所有的美德一一提到，也不能将其中的任何一项论述详尽。我只想指出，我以为最重要的那些美德是什么，或者说，应该是什么；同时指出，使这些美德既总成为必须而又总是难以做到的，又是什么。可见，这本书的标题，就目标而言，显示出了相当的雄心，但就内容来说，又颇有局限。

我是如何着手进行的呢？我首先进行一番思考，看看在一个人身上表现出什么样的心态、神情或心性，就提高了我对他发自内心的尊重，而缺乏这样的表现，就降低了我对他的尊重。结果使我列出了一张单子，包括三十项美德。我把那些可能和某种美德重复的统统去掉（如善良和仁慈重复，正直和公正重复），把所有那些一般说来我认为并非必须论述的也去掉。最后剩下十八项，就是说，比我当初设想的多，而且无法再删减了。这样一来，对每一项美德的论述就不能不简明扼要。简明扼要本来就是当初的设想，在整个写作过程里，这项约束也一直贯彻始终。本书是写给广大公众的，如果哲学家要读，得有个条件，即不要到书中去寻找高深的学问和详尽的论述。

全书以礼貌开篇，而礼貌还算不上美德；以爱心结尾，但爱心已经不再是美德。这样做当然是经过深思熟虑的。至于其他的，比如顺序的选择，虽绝非纯属偶然，更多的还是出自某种直觉和需要；有时是出于符合教育学原理的考虑，有时是出于伦理学或美学的考虑，而不是出自某种我不知道的演绎推理或等级排序。一部论述美德的著作，特别是像我这样一部浅论，不构成一个伦理体系：这是应用伦理学，而不是理论伦理学，是尽可能的现实的，而不是纯理性的。在伦理学中，难道还有什么比应用和现实生活更重要的吗？

我像往常一样，引用了不少东西，引用的太多了。这是因为，我想写出的是一部有益的作品，而不是个简明读本。基于同样的理由，我不得不把所有的参考书都列出来，哪怕为此而增加页尾的注释。这些注释并不是非看不可，甚至最好先不要去管它们。注释不是为阅读做的，是为研究做的：注释不是给一般读者做的，是给不同年龄和职业的研究人员做的。说到内容，我不想装出一副创造出了什么的面孔，因为那些东西都是传统习俗提供给我的，我只不过重新拾起来而已。但这并不是说，这部著作里没有一点我自己的新东西，恰恰相反！不过，我们永远都只是得益于他人或因对他人不满才拥有我们所吸收和消化了的东西、才成长起来的。一部论述美德的书要想标新立异，追求新颖，不可能不贻笑大方。不过，和大师们在他们驾轻就熟

的领域里比试一下，比莫名其妙地想逃避比较，更有勇气，更有价值。往近里说，先哲们就美德问题进行思索，至今也已经有两千五百年了。我想做的，只是以我的方式，用我的办法，在必要的时候依靠他们，继续他们所做的努力。

有人会认为，进行这样一项工作，是太自以为是、太天真了。责备我天真是恭维我。说到自以为是，恐怕这是个误解。写关于美德的书，对敢于冒此风险的人来说，更可能是对自以为是的一种无休止的鞭策，因为写作过程会使作者总是强烈地感到自己是多平庸。任何美德都是两种严重缺点之间的高峰，两个深渊之间的脊线：如同勇敢处于怯懦和莽撞之间，庄重处于献殷勤和自私自利之间，温和处于盛怒和冷漠之间……可是，谁能够永远生活在顶峰上呢？思考美德，就是在测量我们和美德之间的距离。思考美德之美，就是在思考我们的不足或无价值。这是初步的东西，也许是人们能够对一本书提出的仅有要求。剩下的要去体验，生活体验岂是一本书能够替代得了的？但这并不意味着书籍没用，并不意味着书籍在道德伦理方面没有意义。思考美德不能使人变得高尚，无论如何，思考美德都明显地不能足以使人变得高尚。但有一种美德却是思考可以培育的，这就是谦恭：面对大量的问题和传统，谦恭是理性的；而面对一个明显的事实，谦恭又是本意上的道德的。这个明显的事实就是，这些美德于我们几乎总是全面缺失的，而我们既不甘于这种缺失，又不能避免这种缺失。这就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个明显事实。

这部道德浅论只对那些欠缺道德的人有用。这一点即使这本书有了相当一批读者，也应该让斗胆写这本书的人——不是因为他不揣冒昧，而是因为他不够资格——得到谅解。写作中我得到不少乐趣，十分快活，足以让我觉得这件事是做对了。至于读者的乐趣，如果我能感觉到，只能增加我的乐趣：这样一来，写书就不再是苦差，而是愉悦了。因此，我要对读者诸君奉上我的感激之情。

一 礼 貌

礼貌是第一项美德，而且可能还是一切美德之源。礼貌也是内容最贫乏、最肤浅、最有争议的：礼貌仅仅是一种美德吗？是一种小小的美德，怎么说也是微不足道的，就像我们说夫人们有礼貌一样。礼貌不在乎是否道德，道德也不在乎是否礼貌。讲礼貌的纳粹分子，能使纳粹主义有所改变吗？能使纳粹的残忍有所改变吗？当然什么也改变不了，而礼貌的特性也就被这个 *什么也改变不了* 明白无误地确定了。礼貌是纯粹形式上的美德，标签式的美德，粉饰性的美德！因此，礼貌是美德的外表，而且仅仅是外表！

说礼貌是一种价值，不能否认，但也只是一种模棱两可的价值；礼貌本身不足以成为价值——礼貌能遮掩最好的东西，也能遮掩最坏的东西——，从这个意义上说，礼貌的性质就几乎是可疑的了。在形式上下的这番功夫，应该能掩饰某些东西，但掩饰的是什么呢？这是一种招数，而人们对招数是存有戒心的。这是一种装饰，而人们对装饰是存有戒心的。狄德罗曾经在什么地方提到过大人物的“盛气凌人的礼貌”，但也应该提提很多小人物的那种阿谀奉承或奴颜卑膝的礼貌。比起这些来，人们更喜欢的是无言的轻蔑和默默的服从。

还有更坏的。一个有礼貌的坏蛋，其卑鄙下流一点不亚于别的坏蛋，可能有过之而无不及。是因为虚伪吗？说不准，因为礼貌并没有以道德自居。另外，有礼貌的坏蛋通常都厚颜无耻，因为厚颜无耻就既没少了礼数，也没少了恶毒。那么，这样的坏蛋为什么使人反感呢？因为对比？有这个可能。但不是美德的表象和没有美德之间的对

比（虚伪才是），因为所说的坏蛋被假定为确实有礼貌——而且，表现得有礼貌也就够有礼貌了，而更多的是美德的表象（在讲礼貌的场合，美德的表象也是美德的实质：礼貌的体现完全消耗在其表现之中了）和没有任何美德之间的对比，是美德的表象和恶行的显现之间的对比，或者说是美德的表象和恶毒这唯一的真实之间的对比。孤立地看，这种对比更像是审美上的，而不是道德上的，所以对比就可能作出解释，为什么人们感到的更多的是吃惊而不是恐怖，是惊讶而不是谴责。在这上面还要加上一种我觉得属于伦理学范畴的东西：礼貌使恶人变得更加可恶，因为礼貌显示出他是受过教育的，如果没受过教育，他的恶毒在某种程度上倒是可以原谅的。讲礼貌的坏蛋，和野兽正好相反，而我们不恨野兽；和野蛮人也正好相反，而我们原谅野蛮人；和非常粗野粗俗没教养的人也正好相反，那样的人当然吓人，但我们至少可以用缺少文化天生粗鲁智力有限加以解释。讲礼貌的坏蛋不是野兽，不是野蛮人，不是粗野的人；相反，是文明人，受过教育，有教养。因此，人们会说，这种人是不可原谅的。攻击型的粗人，能知道自己是生性凶恶或仅仅缺乏教养吗？相反，对于精心挑选出来的行刑人来说，不存在这样的疑问。就像白手套上的血显得更扎眼一样，文明化了的恐怖会表现得更令人触目惊心。据报道，纳粹分子，至少其中的某些人，在这种角色里表现得出类拔萃。谁都明白，德国的丑恶行径有一部分就是这样上演的，就是在这种野蛮夹杂着文明、粗暴夹杂着礼貌中上演的，就是在这种时而礼貌时而野蛮的残忍中上演的。但这种行径始终是残忍的，可能因为有礼貌而更加罪孽深重，因为中规中矩地讲人道而显得更不人道，因为文明而显得更野蛮。粗人，我们可以说他是畜生，说他无知，说他缺乏教养，还可以把问题归结为被毁的童年或社会的失败。讲礼貌的人，不是这样。在丑恶行径中讲礼貌，就像个加重罪行的情节，会使人、民族或个人受到直接的谴责，会使那个社会受到直接的谴责；谴责那个社会不是因为它的失败，失败是可以原谅的，而是因为它的成功。说很有教养，确实就说明了一切。纳粹主义被视为德国社会的成就（扬科列维

奇^①可能会补充说：*也是德国文化的成就*，不过这话可能只有他或他的同代人敢说），这就是对纳粹主义的评价，对德国的评价，我指的是那个德国，是那个既在军营里演奏贝多芬，也虐杀儿童的德国！

我扯远了，不是因为粗心大意，而是出于警惕。面对礼貌，重要的是先别上当。礼貌不是美德，也不能代替任何美德。

可是，为什么又说礼貌是第一项美德，而且可能是一切美德之源呢？这一点并不像乍看起来那么矛盾。美德之源不可能是一种美德（因为，美德一旦把自己设想为美德之源，就不能是美德了），而美德的本质也许就在于第一项美德并不高尚。

为什么是 *第一项* 呢？我是从时间顺序来说的，而且是就个人而言的。新生儿没有伦理道德，也不可能有伦理道德。吃奶的孩子也没有，孩子小的时候在很长时间内都没有伦理道德。相反，小孩子很早就发现的东西，是禁止。“别弄这个：这个脏，这个不好，这个难看，这个讨厌……”或者：“这个危险”，而孩子很快就能分辨出什么不好（错误），什么有害（危险）。错误是人类特有的缺点，这个缺点是无害的（至少对犯这个错误的人是无害的），是不会即刻有危险或没有内在危险的缺点。可是，为什么还要禁止犯错误呢？因为事情就是这样，因为这个脏、难看、讨厌……对儿童来说，过失先于权利，或者更确切地说，儿童的权利只是一个一个的过失。有允许做的，有禁止做的，有可以做的，有不可以做的。善？恶？有规矩就够了，规矩先于判断，是判断的依据。不过，这个时候的规矩，除了约定俗成的东西以外没有别的依据，除了惯例和对惯例的尊重以外没有别的东西能够证明规矩是正确的：行为规范，纯形式的规范，礼貌的规范！不说粗口，不打断别人的话，不横冲直撞，不偷东西，不撒谎……所有这些禁忌都是同样的提给孩子的（“这不好”）。审美和伦理之间的区别，是后来才慢慢出现的。因此，礼貌比伦理道德出现得早，或者更确切地说，伦理道德在开始的时候只不过是礼貌：服从习俗（在这

① 扬科列维奇（Vladimir Jankelevitch, 1903–1985），犹太裔法国哲学家。

里，社会学家显然比康德占理，至少他们一开始是对的，而这一点连康德可能都不会有异议），服从已经立好的规矩，服从表面上的标准规定——服从这个世界，服从这个世界的行为方式。

康德说过，人不可能从可以做的事情中推导出应该做的事情来。但孩子在头几年里不得不做的，正是这种推导，而且只有这样做了才能成人。另外，康德也承认：“人只能通过教育才能变成人，人是教育出来的”，而“把兽性改造成人性”的，首先是纪律。话说得不能比这个再精彩了。习俗先于价值观，服从先于尊重，效仿先于义务。因此，礼貌（“这个不能做”）是先于伦理道德（“这个不应该做”）出现的；伦理道德是后来逐步建立起来的，成了已经内心化、摆脱了表面现象和利害关系的考虑、完全凝聚为意愿（礼貌不需要意愿）的礼貌。如果礼貌不先于伦理道德而生，伦理道德怎么能出现呢？良好的举止先于良好的行为出现，并导出良好的行为。伦理道德犹如内心的礼貌，自身对自身的处世之道（即使这里主要是别人的问题），内心生活的外化，我们各项义务的规范，本质事物的繁文缛节。反过来说，礼貌犹如身体的伦理道德，行为的标签，社会生活的规范，本质事物的繁文缛节。“虽然是纸币”，康德说，“但比什么都好；取消纸币或把纸币当成真正的黄金，都同样是愚蠢的。”康德还说：“小钱只是美德的表象，却使美德变得可爱。如果没有这种表象，没有这种可爱，哪个孩子会变得道德高尚？”

所以，伦理道德起步很低——由礼貌开始——，但伦理道德必须有个开端。没有一项美德是天然形成的，所以必须是变得道德高尚的。可是，如果不是已经是道德高尚了，又如何能变得道德高尚呢？亚里士多德作过解释：“要想做什么事，必须先把那些事学会，我们是边做边学。”可是，不把事情学会，又怎么能去做那些事呢？这里有个圈，只能靠先验的推论或礼貌，才能跳得出来。但先验的推论不在我们讨论的范围之内，而礼貌属于这个范围。“我们是在采取公正的行动时变得公正的”，亚里士多德接着说道，“是在采取有分寸的行动时变得有分寸的，是在采取勇敢的行动时变得勇敢的。”可是，

不公正的人怎么可能公正地行事呢？不懂分寸的人，怎么可能有分寸地行事呢？没有勇气的人，又怎么能勇敢地行事呢？那么，怎样才能变得公正、懂分寸和勇敢呢？亚里士多德的回答好像是靠习惯，但这样的回答显然不够，因为习惯是以我们所习惯的东西先前就存在为前提的，所以解释不通。康德说得让我们觉得更明白些，他要作的解释是，最早出现的那些模拟美德的行为靠的是训练，就是说，靠的是外来的强制：由于本能的缺乏，孩子自己不能做的事，“必须由别人替他做”；就这样，“一代教育下一代”。大概是这样。那么，在家庭里，所说的训练不首先就是对习俗和良好举止的尊重么？这项训练是示范性的而不是强制性的，追求的主要是可爱的亲和性而不是秩序——不是惩戒性的训练，是礼貌的训练。正是通过这种训练，同时模仿美德的举止，我们也许才有了变得道德高尚的机会。根据拉布吕耶尔^①的观察，“礼貌并不总能启发善良、正直、好意和感激之情，但至少能让人有这些东西的表象，从而使人在外表上显得好像其内心大概也是如此。”因此，对成年人来说，光有这种训练是不够的，但对儿童却是必须的。这仅仅是个开始，但已经是个开端。说“请”或者说“对不起”，是装出来的尊重；说“谢谢”，是装出来的感激。尊重和感激就从这里开始了。正如自然像艺术，道德像礼貌，礼貌模仿道德。康德承认：“跟孩子谈论义务是白费力气”。很明显，他说的对。可是，谁会因此就放弃教孩子讲礼貌呢？不教孩子讲礼貌，我们又教孩子什么义务呢？如果我们能够变得道德高尚——为了使道德甚至不道德仅仅成为可以接受的，我们也必须变得道德高尚——，靠的也不是美德，而是教育；不是为了善，而是为了形式；靠的也不是道德规范，而是礼貌——，就礼貌而言，靠的也不是对价值观的尊重，而是对习俗的尊重！道德规范开始时是一种技巧，接着就变成了人工制品。我们是通过模仿美德才变得道德高尚的。“由于要扮演这

① 拉布吕耶尔（Jean de La Bruyere, 1645-1695），法国作家，著有《品格论》。

样的角色”，康德写道，“人长时间地只以做作的外貌示人，摆出一副道德高尚的样子，美德也就慢慢萌生了，并成为其待人接物的方式。”礼貌在道德之前出现，并使道德的出现成为可能。康德把礼貌称之为“仪式”，但是具有道德训诫意义的仪式。首先要摆出一副“文雅的举止”，当然不是到此为止，而是要借以达到文雅举止所模仿的东西——美德。美德只能通过模仿才能出现。“别人的文雅外表”，康德还写道，“对我们并非没有价值：这种遮遮掩掩的把戏能使也许本不值得敬重的东西受人敬重，但严肃认真也能从这种遮遮掩掩里产生。”没有这种严肃认真，道德在任何人身上都不可能传递，也不可能形成。“道德素质来源于和这种素质相似的行为”，亚里士多德说。礼貌就是美德的相似物，美德就来源于这种相似物。

通过为道德的显现、乃至在一定程度上的繁荣创造出必要条件，礼貌也就把道德从那个无出路的怪圈（没有礼貌，为了变成道德高尚的人就必须是道德高尚的人）里解救出来了。在一个非常彬彬有礼的人和一个人只是和善、可敬和谦恭……的人之间，在很多情况下，差别是微不足道的，两者最终都和他們所模仿的东西相似了，而礼貌于不知不觉间把人引向了——或可以引向——道德。这一点所有的父母都知道，他们把这个称之为教育子女。我很清楚，礼貌不是一切，也不是关键。常用语里还有个要有教养这么个说法，这首先指的是要彬彬有礼，而彬彬有礼意味着很多东西。成百上千次（我说成百上千次还说少了呢！比这个多得多……）地纠正孩子，为的是叫他们说“请”、“谢谢”、“对不起”，如果只是出于礼貌，我们中间的任何人都不大会这么说的——除非他有怪癖或者赶时髦。可是，就在这样的调教中孩子学会了敬重。我知道，调教这个词让人不快，可是，这样的调教谁又能免得了呢？光有爱，不足以使孩子成长，甚至不足以使他们变得可爱和有亲和力。光讲礼貌也不行，因此必须双管齐下。在我看来，所有的家庭教育都是在最小的美德和最大的美德之间进行的，最小的美德还不属于道德规范，而最大的美德又已经不再是美德

了。剩下的是语言训练。但如果像阿兰^①所认为的那样，礼貌是符号艺术，那么，学说话仍然属于礼貌这个范畴。从头到尾都是习俗和对习俗的尊重，习俗只在受到尊重的时候才是好习俗。有一本著名的经典语法书（格雷维斯语法），书名就叫《正确用法》。也可以用这个做书名，写一本修身手册。做大家都做的事，说大家都说的话……很能说明问题的是，在做事和说话这两种情况中谈论的纠正，指的都只是起码的礼貌，被视为不可或缺的礼貌。美德或风格是后来才出现的。

所以说，礼貌不是美德，而是一种类乎模拟美德的行为（对成人来说），或者说是美德的准备（对儿童来说）。就对儿童的影响而言，礼貌所改变的即使不是性格，至少也在改变着随着年龄而至的倾向。礼貌在童年时期有实质意义，对于成年人就没那么重要了。除了邪恶的成年人，还有什么比没教养的孩子更坏的吗？然而，我们都不再是孩子了。我们都会爱，有判断能力，知道要什么……具备了美德的素质，所以能够爱了，爱是礼貌所不能代替的。憨厚的农民什么时候都比彬彬有礼的利己主义者强。不懂礼貌的诚实人，永远胜过外表温文尔雅的流氓。阿兰说过，礼貌只是一种表情体操；这就足以说明，这指的是肉体，而更重要的当然是心灵或灵魂。在一些人身上，礼貌周全得让人不安，甚至令人厌烦。于是人们就会说，“礼多人不诚”。因为，诚实有时是会让人感到不快的，是会让人觉得被冒犯、被顶撞的。另外，虽然诚实，有很多人却一生都被文雅的举止束缚着，因为他们只是隔着礼貌这层玻璃向别人展示自己，而这层玻璃总也不能完全透明，好像一劳永逸地把真实和社交习惯混为一体了。像现在大家所说的那样，在时尚的穿着和潇洒的做派里，就有很多这种成分。太把礼貌当一回事，礼貌就成了真实的反面。那些穿着时尚做派潇洒的人，就像乖得过了头的大孩子，成了规矩的奴隶，都上了习俗和礼仪的当。他们失去了青少年时代，而孩子是通过青少年时代才

① 阿兰（Alain，1868-1951），法国哲学家。